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意聘任杨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周强先生、韩洪彬先生、王亮先生、王立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张云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齐敦卫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关于为参股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事项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参股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事项变更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公司为其贷款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上述事项变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为参股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为参股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审议及决策程序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公司为其贷款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为参股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刘桂建',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刘桂建

2021年9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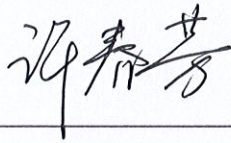


徐淑萍

2021年9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Xu Chunfang in black ink,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许春芳

2021年9月28日